

專案質詢

9-2-1-010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蔡委員培慧，鑑於台灣近年來爆發狂犬病疫情，為有效控制疫情，農委會與各地方政府自 102 年起，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要求家犬、貓應接種狂犬病疫苗，以避免疫情之擴大。惟現行施打之疫苗因含有佐劑之成份，會在部分貓隻身上引發貓疫苗相關肉瘤（Vaccine-associated sarcoma；VAS）之惡性腫瘤，導致貓隻在協助狂犬病防疫之餘，同時陷入另一健康風險中，亦造成飼主對該疫苗之不信任。為避免防疫產生漏洞，且應保障國人飼養寵物之健康權益，本席要求農委會於一個月內檢視現有防疫政策，並於三個月內協助進口無佐劑疫苗，同時加強對飼主的防疫宣導，以利疫情控管並保障國人與寵物之健康安全，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農委會表示依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及世界動物衛生組織（OIE）資料顯示，全世界每年約有 7 萬人死於狂犬病，其中 95%以上是被犬貓咬傷，如犬、貓疫苗施打率可達 70%以上，即可有效防止狂犬病在人畜間傳播，且依據「動物傳染病防治自治條例」，寵物飼主應於每年定期為家中犬貓施打狂犬病疫苗，以降低染病風險。另，依據農委會狂犬病專區公開資料顯示，105 年起至 8 月 4 日已有 34 件鼬獾已確定為狂犬病例，此數據與 103 年 148 件及 104 年 93 件確診案例相比，雖野外狂犬病發病情形有逐漸趨緩，但仍未脫離疫區名單。
- 二、為全面防止狂犬病之擴大，各地方縣市政府積極推動犬貓施打狂犬病疫苗之相關防疫措施。然現有國內供應之狂犬病疫苗中含有佐劑，部分家貓在疫苗注射後，會產生貓疫苗相關肉瘤（Vaccine-associated sarcoma；VAS），臺灣大學臨床動物醫學研究所葉力森教授亦指出，此病為局部侵犯性強且難以治癒的惡性腫瘤。103 年迄今，已有 42 案未依規定攜帶家

立法院第9屆第2會期第1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中犬、貓施打狂犬病疫苗者，遭違反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被進行裁罰，但飼主往往以健康安全及家貓並不常外出等理由，不願意主動為注射此疫苗，也形成杜絕狂犬病之防疫漏洞。

三、根據農委會資料，國人飼養家犬貓數量由94年136萬隻，10年內大幅成長至230餘萬隻，其中家貓數量成長比家犬更明顯。台灣近年來爆發狂犬病疫情，落實家犬、家貓注射之疫苗固然為重要議題，但亦需重視施打疫苗後，為寵物所帶來之健康風險，並針對此風險提出解決配套方案，以健全整體防疫體系。

四、綜上，本席要求農委會(一)於一個月內應檢視現有防疫政策，並邀集產官學界參與討論；(二)三個月內提出協助進口無佐劑疫苗之方案，以作為飼主疫苗施打之其他選擇；(三)加強對飼主的防疫宣導，以利疫情控管並保障國人與寵物之健康安全，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